

证券代码：000005

证券简称：世纪星源

公告编号：2012-013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复牌公告

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4月30日，本司披露了2010年度报告，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司2010年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会计准则规定尚需进一步核查，自2011年5月3日起，本司股票停牌。

2012年4月20日，本司召开董事局会议，根据独立的会计师事务所意见，审议通过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即对本司在2010年度按照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的债务重组进度来计量未偿债务本金当年新增利息的方法需按追溯重述法予以调整，从而调减2010年度净利润和2011年年初未分配利润9,314,953.96元。更正后，2010年度报告中的净利润由4,888,566.86元调整为-4,426,387.10元。该更正事项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09）及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报增加强调事项段的专项说明”、“关于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前期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后，本司2010年报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司股票于2012年4月24日复牌。

特此公告。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